

# 盐池县财政局

盐财函发〔2021〕66号

## 盐池县2021年县级财政衔接资金 分配使用情况公示

根据中国共产党盐池县委员会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呈报盐池县2021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调整实施方案的报告》（盐党农发〔2021〕8号）和盐池县财政局《关于下达惠安堡镇老盐池灌区生产道路工程及盐池县万亩科技生物示范园道路工程资金的通知》（盐财（农）指标〔2021〕206号）、（2021）盐财预（公共预算）字第010号、（2021）盐财预（公共预算）字第108号、（2021）盐财预（基金）字第001号、（2021）盐财预（公共预算）字第231号、（2021）盐财预（公共预算）字第283号精神，2021年共分配下达县级财政衔接资金1940.61万元，现予公示，接受社会各界及群众监督。

公示时间：2021年11月1日至2021年11月7日。在公示期限内，任何单位和个人均可通过来信、来电、来访的形式，向财政局反映存在的问题。

联系电话：0953-6012042 联系人：张珺超

电子邮箱：940304586@qq.com

附件：盐池县 2021 年县级财政衔接资金分配使用情况公示表



2021年10月31日